

闽侯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
办理意见征询表

袁小红代表：

您提出的建议已办理，现寄去答复件和办理意见征询表，请您对办理
结
果提出意见，以便不断改进工作。谢谢！

2026年8月27日

建议编号	178		建议标题	关于抢抓具身智能风口、赋能闽侯优势产业提质增效的建议			
承办单位	闽侯县工业和信息化局			收到答复件时间	2026.8.28		
答复意见	满意	基本满意	不满意	办理意见	满意	基本满意	不满意
	✓				✓		
具体意见或建议							
代表签名	袁小红			电话号码	18650713490		
代表通讯地址	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大学城溪源宫路200号						

说明：1、代表姓名、年月日、建议编号、建议标题、承办单位，由承办单位填写其余由代表填写。
2、请代表在“答复意见”和“办理意见”两栏三个空格中选择一个打“√”，填写说明附后，供参考。
3、代表对答复、办理不满意的，请书面说明理由。
4、属于代表联名提出的建议，领衔代表应当综合联名代表的意见后，提出意见。
5、本表一式三份。请代表在收到承办单位答复后15个工作日内填写本表并分别寄送县人大常委会
事代表工作室和承办单位，属于县政府系统的承办单位办理的，同时寄送县政府办督查科。

闽侯县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室
印